

证券代码：837880

证券简称：盛来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市盛来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马春欣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0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2,774,528.18 元，公司实收股本 8,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并经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该协议自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由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由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经过慎重考虑，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拟聘请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承接主办券商。公司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

3) 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约；

4) 组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

5) 根据新政策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

6) 办理和实施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市盛来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广州市盛来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9日